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 兼副总经理景晓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景晓东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 事及副总经理职务,原任职期届满日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 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原有董事 7 人,景晓东先生辞职后,公司现有董事为 6 人,董事人数未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之董事会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会的相关补选工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景晓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22,5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39%,景晓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景晓军先生和深圳市华信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信行") 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79,497,684 股和 20,526,3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463%和 3.0471%。景晓东先生通过华信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629,434 股。景晓东先生离任后,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作出的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

董事会对景晓东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